

重庆市财政局文件

渝财产业〔2022〕61号

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年第三批市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 (区县拨付)预算(拨款)的通知

各区县(自治县)财政局,两江新区、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、万盛经开区财政局:

为切实推动全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,根据《重庆市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(渝经信发〔2020〕38号)有关规定,以及市经济信息委《关于商请拨付2022年第三批重点专项资金支持项目资金的函》(渝经信函〔2022〕183号),现下达2022年第三批市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(区县拨付)预算(具体项目及金额见附件)。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“206科学技术支出”,经

济分类科目列“312 对企业补助”。

请区县财政局收到文件后，对满足拨付条件的项目，尽快将资金下达到相关企业，并会同同级行业主管部门进一步加强资金监管，切实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对弄虚作假、截留、挪用资金等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，将按照《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427 号）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，依法依规追究有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。

附件：1.2022 年第三批市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预算清算明细表

2.2022 年第三批市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项目明细表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市经济信息委。

重庆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2 年 6 月 29 日印发
